**桃園市政府航空城棒球隊球員遴選簡章(108-1)**

1. 依據：依據教育部體育署振興棒球運動計畫。
2. 目的：培育桃園棒球人才，建構六級棒球銜接制度。
3. 遴選名額：**正取8名，備取數名，得不足額錄取。**
4. **報名資格：**
5. 年滿18歲，品行端正，非日間部在學學生。
6. 曾參加由教育部體育署、大專體總或中華民國棒球協會主辦之「全國青棒以上錦標賽」、「大專甲組棒球聯賽」或已取得「社會甲組成棒資格證明書」。
7. 中華民國國籍，具以下資格(2、3項擇一)
8. 國內外高中職以上畢業生。
9. 曾參加全國青棒以上錦標賽、大專甲組棒球聯賽。
10. 已取得社會甲組成棒球員資格者。
11. 限報名1組。

依據中華民國棒球協會登錄規定，職棒退役球員得以報考。

（其資格仍須經由教練團評估後提報委員會審核）。

1. **報名方式：**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網站下載報名表，**親送**相關證明文件報名。

1. 報名說明：
2. 報名日期：**108年1月21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**
3. 收件單位：桃園市政府體育局3樓競技運動科
4. 聯絡電話:03-3194510轉6003
5. 報名表及各項表件請詳實填寫，並**自行列印A4大小紙張**。攜帶**證件正本及A4影本各一份**，影本繳交備查正本驗畢當場發還、**證件不齊恕不受理**。
6. 繳交資料：**(各項證件影本請以A4列印依序排列)**
7. 報名表。
8. 切結書。
9. 國民身分證。
10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11. 戶籍謄本
12. 私章一枚。
13.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。
14. 教育部、大專體總、中華民國棒球協會主辦之全國青棒以上錦標賽、大專甲組棒球聯賽或已取得甲組成棒資格證明書。**（請先向中華民國棒球協會或學生棒球聯盟申請證明書，不接受秩序冊為資格證明，未檢附者一律不受理報名）。**
15. 報到及測驗：
16. **報到日期及時間：108年1月25日（五）上午8時30分。**
17. **報到地點：桃園青埔棒球場(副場)。**
18. **技術測驗：上午9時30分。**
19. 順序：分投手組、捕手組、內野手組及外野組共四組測試，唱名3次未到視同放棄。
20. 請著棒球服及個人裝備，**如遇雨天測試流程以當天公告為主**。
21. 測試流程及給分標準：

| 受測組 | 測試辦法及給分標準 |
| --- | --- |
| 投手組 | 測試辦法:1. 投球(30%)
2. 快速球10球，控球與速度。
3. 變化球10球，控球與速度。
4. 動作(20%)
5. 揮臂式投球動作協調性。
6. 固定式投球動作流暢性。
7. 守備處理(20%)
8. 一壘補位×2球。
9. 傳二壘時間與準確度×2球。
10. 傳三壘時間與準確度×2球。
11. 徒手持球，拋向本壘時間與準確度×2球。
12. 腳程測量(15%)：50M直線測量×2趟。
13. 投球動作時間（5%）
14. 書面成績證明(10%)：1年內成績。
 |
| 捕手組 | 測試辦法：1. 接傳球時間與準確度（10％）
2. 接球傳1壘×2球。
3. 接球傳2壘×2球。
4. 接球傳3壘×2球。
5. 滾地球傳球時間與準確度（10％）
6. 徒手撿球傳1壘×2球。
7. 徒手撿球傳2壘×2球。
8. 徒手撿球傳3壘×2球。
9. 接高飛球（10％）
10. 起身、移位接球動作與準確度。
11. 面罩拋離動作時間與準確度。
12. 接球技巧（5％）
13. 打擊（40％）

揮棒力量（測速槍測量球與球棒撞擊後球飛行速度）。1.擊球力道。2.擊球方向掌控。3.擊球時間感。4.犧牲觸擊力道與方向掌控。1. 跑壘速度（15％）：直線50公尺。
2. 書面成績（10％）：1年內成績證明。
 |
| 內野組 | 測試辦法：1. 移動徒手撿球傳球時間與準確度（15％）
2. 右3公尺移動傳球一壘×2球。
3. 左3公尺移動傳球一壘×2球。
4. 接球與傳球動作協調性與流暢性（15％）

 三壘滾地球傳一壘×4球。1. 接球時間感（5％）
2. 打擊（40％）

揮棒力量（測速槍測量球與球棒撞擊後球飛行速度）。1.擊球力道。2.擊球方向掌控3.擊球時間感。4.犧牲觸擊力道與方向掌控。1. 跑壘速度（15％）：直線50公尺。
2. 書面成績（10％）：1年內成績證明。
 |
| 外野組 | 測試辦法：1. 中外野定點接高飛球再傳回本壘的時間與準確度(20%)
2. 中外野前移處理滾地球再傳回本壘的時間與準確度(15%)
3. 打擊（40％）

揮棒力量（測速槍測量球與球棒撞擊後球飛行速度）。1.擊球力道。2.擊球方向掌控3.擊球時間感。4.犧牲觸擊力道與方向掌控。1. 跑壘速度（15％）：直線50公尺。
2. 書面成績（10％）：1年內成績證明。
 |

1. 遴選方式：
2. 成績計算及審查方式：
3. 術科90％、書面10%。
4. 2年內個人參加中華民國棒球協會舉辦之全國性比賽成績。
5. 測試後進行評審會議，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。
6. 錄取者須經桃園市政府體育局提送資料請警政單位查核，如有不良紀錄者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7. 凡設籍本市優秀球員具1年內成績證明者予以優先加分。
8. 高中畢業生：
9. 參加全國運動會，獲前6名者。（4分）
10. 參加教育部主辦之中等學校棒球聯賽，獲木棒組前6名或鋁棒組前3名。（3分）
11. 參加中華民國棒球協會舉辦之玉山盃、王貞治盃或全國青棒錦標賽獲前四名者。（3分）
12. 大專以上畢業生：
13. 獲得大專甲組棒球聯賽前4名者。（4分）
14. 獲得社會甲組棒球聯賽前4名者。（4分）
15. 曾就讀本市大專院校具有社會甲組球員資格者。（2分）
16. 凡設籍桃園市優秀棒球選手報名時須繳交戶籍謄本正本、國家代表隊證明書正本及運動成績證明文件影本。影本資料需蓋「核與正本相符」章以備審查，正本於審查後退還。
17. 免試錄取資格：
18. 一年內取得之國手成績者。
19. 國家代表隊優先錄取順序：
20. 棒球經典賽。
21. 奧運棒球賽。
22. 亞運棒球賽。
23. 世界大學運動會。
24. IBAF 18U國家代表。
25. BFA 18U亞洲青棒國家。
26. LLB世界青棒錦標賽。

以上仍須由教練團依賽事規模及層級評估後，提報遴選委員會審核。

1. 加分資格：
2. 2年內取得之國手成績者。
3. 凡曾入選成棒國家代表隊者（10分）
4. 凡曾入選參加世界大學運動會棒球項目者（10分）
5. 凡曾入選18U國家代表隊及亞洲青棒國家代表隊者（5分）
6. 具以上資格者成績應擇優計之，經教練團評估後提報委員會審核。
7. 錄取公告及報到：
8. 錄取者應依主辦單位指定時間及地點報到，逾時未到視同放棄，由主辦單位依實際需求，擇優遞補。
9. 成績未達標準，得不足額錄取。
10. **錄取人員報到後，應於一周內將戶籍遷入本市。**
11. 3個月內出缺之員額將依球隊實際位置所需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12. 工作執掌：
13. 代表桃園市政府航空城棒球隊參加國內外棒球比賽。
14. 協助桃園市政府各級學校推廣棒球運動。
15. 參與桃園市政府航空城棒球隊各項相關活動。
16. 其他交辦事項。
17. 薪資待遇：依「桃園市政府航空城棒球隊人員進用及考核要點」辦理。
18. 未盡事宜或補充事項將公佈於桃園市政府體育局網站。

| **桃園市政府航空城棒球隊球員遴選報名表** |
| --- |
| 姓名 |  | 年齡 |  | 正面半身脫帽照 |
| 生日 |  年 月 日 | 出生地 |  縣/市 |
| 身分證號 |  | 戶籍 |  縣/市 |
| 聯絡電話 |  | 原民身分 |  族別 |
| 身高 |  公分 | 體重 |  公斤 |
| 報名資格 | **擇一勾選**□曾參加中華民國棒協舉辦之全國青棒以上錦標賽者**(檢附證明)**。□已取得甲組成棒球員資格者**(檢附證明)**。 |
| 報考位置 | **擇一勾選**□投手組□捕手組(□內野 □外野□捕手) |
| 投打 |  投/ 打 |
| 服役情形 | □未役□免役 原因說明： □已退伍**(檢附證明)**退伍日： 年 月 日 |
| 學歷 | 國小 |  |
| 國中 |  |
| 高中 |  |
| 大學 |  |
| 研究所 |  |
| 棒球經歷(證明文件)(至多10項) | 起訖年月 | 隊伍名稱 | 位置 | 備註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國手資歷取最佳成績並檢附証明 | 年度 | 隊伍名稱 | 賽事名稱 | 成績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本人簽名： 中華民國： 年 月 日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|  |
| --- |
| 收件單位確認項目 |
| 應繳資料 | □報名表□切結書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□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□戶籍謄本□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□球員資格證明 |
| 資格審查 | □合格 □不合格 □證件不齊全，不予受理 □其他 |

審查人員簽名：

**桃園市政府航空城棒球隊球員遴選切結書**

 本人 報考桃園航空城棒球隊球員遴選，如有虛偽陳述，或所附資料文件不實，除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外，並願負偽造文書等相關之刑事責任。如獲錄取本人同意經桃園市警政單位查核，有不良紀錄者，願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。

特此切結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

立切結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